

希伯来文诗体的修辞特色

作者：N. H. Ridderbos， H. M. Wolf

[繁体 PDF 档下载](#) | [简体 PDF 档下载](#)
[版权声明](#)

旧约圣经超过三分一的篇幅是以诗体形式撰写的，包括某些为人喜爱的经文。希伯来诗歌是一种独特的体裁，重视形式、结构和修辞，尤其是经常巧妙地运用了重复的修辞手法。本文尝试简介希伯来诗歌这方面的特色，让我们更深体会这类文体的奥妙。

重复的运用

「重复」(repetition) 是希伯来诗体非常重要的修辞功能。也许有人认为句法的运用，必然包含重复的手法，但下文的讨论将会清楚显示，希伯来文诗体的重复是指另一种现象。当然，这并不表示两类手法没有关连。一般作者会尽量避免在一篇作品紧接的上下文中，使用同一个字眼或词句超过一次。不过在某些情况下，重复地使用一个或多个字眼，甚至整个句子，却可以达至使人愉悦的美学效果。

首先注意这个现象的其中两种形式：迭句 (refrain) 和首尾呼应 (inclusion)，两者在希伯来文诗体中经常出现 (例如诗八 1、9)。根据利布里希 (L. J. Liebreich)，诗篇中有 74 篇的首句与末句相符，形式首尾呼应 (这个数字或许过高，但同样情况出现的数目肯定不少)。除了诗篇二十篇、二十一篇、三十篇、一〇三篇和一三九篇等例子以外，还有诗篇十七篇 1 至 2、15 节，二十五篇 1 至 3、19 至 21 节。谨记的是，不单是整篇诗篇的首句和末句，诗篇中的一个段落也可首尾呼应，例如诗篇二十二篇 1 节的开首用字，与第 10 节的结尾用字。

同时，我们也要考虑这种手法的其他形式。首先，我们必须考虑梯级状 (stairlike) 的平行对句方式：某个词句用于一整行或其中一部分，其后再用于另一行或其中一部分。在古代部分闪语诗体中，这种模式发挥非常重要的功用，明显可见于乌加列文诗歌和底波拉之歌 (参士五，许多学者视之为以色列诗歌最古老的例子)。就诗篇而言，这种模式是朝圣所用的上行之诗 (诗篇一二〇 — 一三四) 显著的特色。

布伯（ M. Buber ）和罗森茨韦格（ F. Rosenzweig ）指出，普遍在旧约经文中（尤其是诗篇），关键字（ keywords ）的功用十分重要。布伯强而有力地说：「关键字重复出现，是诗篇写作的基本原则。这原则对诗体十分重要，在音律方面构成韵律上的一致，而且具有释经上的意义：诗篇重复使用理解其意思所必需的字词，自我阐释。故此，在某个题材的表达方式上，它往往是一成不变的。」因此，我们可注意到一些关键字，例如：诗篇十一篇的「义」，诗篇二十二篇的「远离」，以及诗篇二十五篇的「道」、「路」、「教训」。

上文提到重复手法的四种形式，彼此往往没有清楚的分别，形式有时相同。更重要的是，许多采用这种手法的例子，无法在这四种形式中加以归类。我们怎样解释这个现象呢？

在大部分诗歌中，某些字词会采用超过一次。这成了惯例，在许多情况下，如此做法并没有任何特别意思。不过由于重复的手法在诗篇中确实有重要作用，我们必须假定，重复运用字词，在许多情况下是故意的。希伯来诗人喜欢玩弄文字游戏，同一字词置于超过一段经文之中，为要揭示这个字词不同层次的意义。

例如，诗篇三十三篇 10 至 12 节呈现出特殊的结构，其中「筹算」、「思念」、「国」和「民」这四个字词，各用了两次。对于诗篇二十五篇（及许多其他诗篇），「梯级状」的平行对句方式虽然大概不是它的特色，但仍然存留了这种痕迹，例如 2 至 3 节的「羞愧」，和 6 至 7 节的「纪念」。同时，这几节中的双关语，似乎比士师记五章等更加刻意营造。诗篇十一篇不但采用「义」作为关键字，而且重复使用「看」一字，也是具有明确目的。耶和華的眼「察看」世人，为要考验或试验他们（4 节，《和合本》的「察看」一词的「察」字含有「试验」的意思），不论何人，若在神的试验中被显为义，有权「得见」（7 节）耶和華的面。由于 4、5 节都出现「试验」一词，我们在此处可见「梯级状」的对句法。同样，在诗篇一三三篇，*yōrēd* 一字连续出现了三次，其中两次是指油「流到」亚伦的胡须和衣襟（2 节），一次是指黑门山的甘露「降在」锡安（3 节）。

在许多离合诗（由诗歌各行首个字母、尾个字母或其他特定处的字母组合成诗句的独特结构）中，重复的手法也担任一重要角色。在第一个字母之下的诗句，经常说明了诗人想表达的基本主题，继后的诗句则从许多不同方式发展这个主题。在诗篇一一九篇中，我们可见第一段（以希伯来文第一个字母 *aleph* 开首，1-8 节）强调要遵行耶和華的律法，整篇诗篇也是延续这个重点，几乎每节都提到神的话语。诗篇三十四篇多次提到，耶和華是垂听祷告的神（4、6、15、17 节），又是拯救祂百姓的神（4、7、11、19 节）。在诗篇三十七篇中，诗人告诫义人不要为恶人得昌盛而愁烦（1、7、8 节），因为恶人很快就会衰败，从世上消失（2、10、20、36 节）。他劝勉敬畏神的人要倚靠耶和華（3、5 节），因为恶人将被「剪除」（22、28、38 节）。诗中至少五次向义人保证，他们将要「承受地土」（9、11、22、29、34 节）。诗篇一四五篇强调，诗人在思想神的能力和大能的作为时，体会到神的属性（4、6、

11-12 节)。由于有多篇离合诗都是以「智慧」为主题，箴言书以称颂理想妻子的离合诗作为结束，也是十分适合的（三十一 10-31）。

其他修辞手法

在希伯来文诗体中，另外还有几种修辞手法，较希伯来散文常见，其中较重要的包括交错配列（*chiasm*）和层进法（*climax*）。

交错配列是将对应词汇的排列次序前后倒置，例如：「父亲有智慧」，后面一句写成「强壮是儿子」（而不是「儿子是强壮」）。交错配列在希伯来诗歌中特别常见，诗人采用这个方法，避免平行的对句流于单调（大多数例子都出现在诗篇的卷一中，例如诗二 1-2、5、8）。

以赛亚书也有几个交错配列的例子。六章 10 节的「心」、「耳朵」、「眼睛」在连续三句中出现，随后有另外三句提到「眼睛」、「耳朵」、「心」。这种模式可用 *a b c c' b' a'* 来表示。以赛亚书四十章 12 节也采用类似的排列（《和合本》译「谁曾用手心量诸水，用手虎口量苍天？」）：

谁曾把诸水量于手心，

又用手虎口测度苍天？

每句都有一个动词、一个作为介词短语和一个宾语，但在第二句中，三者的次序前后倒置。在创世记二十七章 29 和 39 节中，以撒给雅各和以扫祝福时，也用了交错配列。两节经文都提到「天上的甘露」和「地上的肥土」，但次序则倒转。

交错配列的结构，也多次以较大段经文的单元出现，例如：在诗篇十七篇的 1 至 8 节论到诗人，9 至 12 节论到他的仇敌，13 至 14 节再次论到仇敌，然后 15 节论到诗人。诗篇三十六篇的 10 节的内容与 5 至 9 节有关，而 11 节则关乎 1 至 4 节。诗篇三十七篇的 5 至 6 节是对 3 至 4 节详加阐述，而 7 节则阐述 1 至 2 节。

句法的运用很容易衍生出层进法，这也是诗体的修辞手法之一。层进法有时是以一节诗句来组成的（例如诗一 1），也可以较大的单元来组成（例如诗五 4-6）。与层进法有关的是相继分枝的手法（*the style of successive ramification*）。以诗篇十六篇为例，1 至 2 节可以说是「芽」，在随后的诗句中见到「花瓣」呈现。在细节上，5 节下和 6 节呈现了 5 节上，而 5 至 6 节的整体意思则于 7 至 11 节中呈现出来。

不论何时，我们总有诗人刻意用韵的印象，虽然如此，押韵在希伯来文诗体中却没有必要的功用。例如诗篇一四六篇 6 至 9 节三次采用 *-ām*，然后七次 *-îm*，最后两次 *-ēd*（*ēt*）。此外，在创世记四十九章 3 节可见三次使用 *-î*，在民数记二十一章 27 节的「希实本」（*Heshbon*）和「西宏」（*Sihon*），以及士师记十六章 24 节五次使用 *-ênû* 字尾。

相比之下，谐音（*assonance*）的运用是更重要的修辞手法，多次出现在诗体的经文中。以赛亚书二十四章 17 节采用 *paḥad*、*paḥat* 和 *paḥ*，表示将临到地上居民的「恐惧」、「陷坑」、「网罗」。另一组采用头韵（*alliteration*）的三个词汇是以赛亚书二十二章 5 节的 *m ḥûmâ*、*m ḥûsâ* 和 *m ḥûkâ*，指在耶和华的日子出现的「溃乱」、「践踏」、「烦扰」。

拟声法（*onomatopoeia*）的例子有士师记第五章 22 节的 *dah rôt dah rôt*，形容马匹奔驰的声音。在以赛亚书十七章 12 节，先知采用多个 *m* 和 *n* 音的词语，尤其是 *h'môn* 和 *š'ôn*，把列邦的喧闹比作海浪翻腾。

先知也喜欢运用双关语（*paronomasia*）。阿摩司蒙主启示，看见一筐夏天的果子（*qayis*），象征结局（*qēs*）已临到以色列（摩八 1-2）。耶利米看见一根杏树枝（*šāqēd*），表示神正在留意观看（*šōqēd*），使祂审判的话成就（耶一 11-12）。当以赛亚唱葡萄园之歌时（赛五），他以强烈谴责以色列作为结束（7 节）：神「指望的是公平（*mišpāt*），谁知倒流人血（*mišpāh*）；指望的是公义（*š'dāqā*），谁知倒有冤声（*š'āqā*）」。这些字的发音听起来十分相似，但它们的意思却有天渊之别！此外，也参考以赛亚书十三章 6 节所提到的「毁灭从全能者来到」（*šōd miššadday*）。

夸张法（*hyperbole*）是一种诗体的修辞法，以夸张的手法来达至某种效果，因此我们必须小心，避免过分按照字面意思来理解。当大卫被扫罗逼迫时，他形容自己的困境，就像被死亡的绳索围绕，被阴间的绳索缠着（诗十八 4-5）。我们很容易因此推断大卫已经死亡，进入坟墓，但他极可能只是以生动的文字，夸张自己的困境。约拿发现自己快要沉没于地中海的时候，采用相同的词汇，不过较为贴近事实（拿二 5-6）。对希伯来人而言，任何人的生命若受到疾病、困苦或仇敌的威胁、为难或压制，都是落在死亡的领域和权势中。

以赛亚书记载，亚述王以夸张手法自夸说：「我必用脚掌踏干埃及的一切河」（赛三十七 25），意思是说他能够渡过那些河流，继续入侵埃及。同样地，以赛亚书五十四章 11 至 12 节描述新耶路撒冷，以蓝宝石为根基，珠宝作城门，又用宝石造城墙，大概也是采用了象征意义浓厚的语言风格。

由于以色列人对有生命与无生命之物所作的区分，比我们习惯的少，经文有时采用拟人法（*personification*），一点也不希奇。以赛亚书特别喜欢运用这种修辞手法。他说耶和华救赎雅各的日子，众山和树木都发声歌唱（赛四十四 23，四十九 13），「田野的树木也都拍掌」（五十五 12）。耶和华在锡安山作王的时候，太阳和月亮都要羞愧（二十四 23）。城邑和国家被称为「女子」（甚至「处女」，参二十三 12，三十七 22，四十七 1）或「寡妇」（四十七 8，五十四 4；《和合本》译「寡居」），视乎她们有没有被毁灭。即使

「公平」和「诚实」等抽象的品格素质，在以赛亚书五十九章 14 至 15 节都被人格化。箴言第八至九章把「智慧」和「愚昧」说成为两个妇人，各自想办法影响无知的人。诗篇二十三篇 6 节说：「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爱随着我」。耶路撒冷的城门，因耶路撒冷陷落而悲伤、哀号（赛三 26），但当巴比伦陷落的时候，黎巴嫩的香柏树都欢呼（赛十四 8）。

若将被人格化的事物进一步变成虚构的说话对象，就可达至一种称为顿呼法（*apostrophe*）的特别效果（参诗二十四 7 及下，六十八 16）。以上为希伯来诗体的修辞特色，盼望可以让读者更多欣赏圣经的诗歌。

编自 N. H. Ridderbos， H. M. Wolf，「希伯来诗体的修辞特色」，〈希伯来文诗歌〉，《国际圣经百科全书》（汉语圣经协会，发表时未出版）。转载自汉语圣经协会，《读经与译经》，第 9 期，2003 年 7 月。

基督教线上中文资源中心(OCCR)版权所有©2005

OCCR 鸣谢汉语圣经协会及文章原作者允许在网上发表本文。编自 N. H. Ridderbos， H. M. Wolf，「希伯来诗体的修辞特色」，〈希伯来文诗歌〉，《国际圣经百科全书》（汉语圣经协会，发表时未出版）。转载自汉语圣经协会，《读经与译经》，第 9 期，2003 年 7 月。

读者可免费下载本文作个人或小组阅读及研究，唯必须全文下载，包括本版权声明，并在引用时声明出处。引用方法及中文文章版权详情及来源可参

<http://occr.christiantimes.org.hk/introduction/citationandcopyrights.htm>。

本文网址 http://occr.christiantimes.org.hk/art_0116.htm

OCCR 网址 <http://occr.christiantimes.org.hk/>

[繁体 PDF 档下载](#) | [简体 PDF 档下载](#)